

债券代码：127899.SH、1880228.IB

债券简称：PR 漳城投、18 漳州城投债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漳州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发行人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百分之二十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福建漳州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江滨路碧湖展示馆第三层



债权代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1-9 层

2022 年 8 月

## 声明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福建漳州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对外披露的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开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国开证券作 2018 年福建漳州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发行人较 2021 年末累计新增借款 34.68 亿元，占 2021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2.64%，具体情况如下：

#### 新增借款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	153.17
2021 年末借款余额	293.48
2022 年 6 月末借款余额	328.16
累计新增借款余额	34.68
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具体比例	22.64

### 二、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上述新增借款属于发行人为满足日常正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借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截至本公告日，发行人财务状况稳健，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新增借款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作为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国开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此页无正文，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漳州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人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